

只有李敖才能写出真正的胡适之

消灭李敖， 还是被李敖消灭？



在环境的极限下，
我们少做一分懦夫，我们就该多充一分勇士；
能表白一下真我，就少戴一分假面；
如果我们能高飞，我们希望飞得象只多谋的九头鸟；
如果我们与覆巢同下，我们希望不是一个太狼狈的坏蛋；
如果我们在釜底，我们希望不做疽肉，而是一条活生生的游魂！



一本曾引起八十年代青年学子争相讨论的畅销话题书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只有李敖才能写出真正的胡适之

消灭李敖， 还是被李敖消灭？



一本曾引起八十年代青年学子争相讨论的畅销话题书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消灭李敖还是被李敖消灭/李敖著.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02. 5

ISBN 7-5057-1751-0

I. 消… III. 李… III.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59791 号

| | |
|----|--|
| 书名 | 消灭李敖还是被李敖消灭 |
| 作者 | 台湾 李敖 |
| 出版 |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
| 发行 |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
| 经销 | 新华书店 |
| 印刷 |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
| 规格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 印张 320000 字 |
| 版次 | 2002 年 5 月第 1 版 |
| 印次 |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 印数 | 3000 册 |
| 书号 | ISBN7-5057-1751-0/I·462 |
| 定价 | 21.80 元 |
| 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 |
| 邮编 | 100028 电话(010)64668678 合同登记号:图字 01-2002-0882~0883 |

《作者序》

十六年 李敖梦

——旧的研究，新的序言

马家辉

我的确为了李敖而选择台湾，尽管许多朋友不肯相信。

那一年，十九岁，本可入读香港浸会学院传理系，但我立志在二十一岁以前出版一部《李敖研究》，于是，“乘桴浮于海”，弃港迁台，入读属于文学院的辅仁大学应用心理学系，暑假后考试转入属于理学院的台湾大学心理学系，大二下学期，见了李敖，出了著作，完成了青年时代的一大心愿。

那一年，我好高兴。

* * *

大二下学期的一个下午，我写信给李敖，要求替他做一个访问，他回信，答应了，于是，我依约前赴敦化南路金兰大厦“朝圣”，见到了日思夜念的李敖先生。李敖后来在第四十一册《千秋评论：鸭子、鸭子、宰》内发表一九八五年一月份的日记，在一月廿五日条下有此一记：“午，小马来，广东香山人，一九五二年生，十六分之一英国混血。小苏来，三人谈出版计划。”

可能由于我的国语带有浓重的广东口音，李敖听错了故也写错了，我其实是“民国五十二年生”而不是“一九五二年生”，我比李

消灭李敖

还是被李敖消灭

放想像中的我年轻十一岁。小苏,就是曾经长期替李敖处理出版事务的苏荣泉先生,当时他正筹划编辑《五十文选》以贺李敖五十大寿,我出了一点主意,他请我吃饭,对我甚好,有如一位关怀备至的老大哥,十年后,苏先生被神秘枪杀于曼谷,身处美国留学的我闻之泪下,据说保险公司不肯理赔,最后由李敖出面代其家人抗争,终于拿到了钱。

大二下学期的那一阵子,常有机会拜访李敖,在金兰大厦他家的厨房里一边帮忙整理剪报、一边聆听李敖大哥大笑傲江湖,个中“身历声”快感绝非今天年轻小辈透过电视荧幕所能体会;在诸册《千秋评论》发表的李敖日记里,偶见“晚,小马来,共晚饭”、“午,小马来,谈稿事”、“午,小马来,荣文(远流老板王荣文)来”等记录,足为明证。《五十文选》后来出版了一套五册,其中一部取名《我给我画帽子》,一个下午,李敖忽然派弟弟李放跑来新店找我,送来一本“作者签名本”,扉页上亲笔题写《谢小马二首》:“投邮自古有浮沉,如今老K更专门;曲尚未终人不见,不见还有寄件人。笔是鬼来又是神,床上英雄纸上寻;我自逍遥无何有,小马辛苦选妙文。”真是妙人。

* * *

《消灭李敖,还是被李敖消灭?》初版于一九八五年四月二十五日,亦即李敖五十岁生日当天,对于身为作者也接近二十二岁生日的我来说,这是送给自己也是送给李敖的一份贺礼;但对于书内主人翁李敖先生来说,这本书不见得让他感到高兴,因为,我没接受过任何正规的历史研究训练,纯粹在一股“李敖狂热”的心理动力下闭门埋首爬梳资料 and 妄下论断,结果难免犯了不少或轻或重的技术错误。李敖曾经写了一封信给我,表达他对我这部“处女作”的看法:

“小马:

你的‘签付印’前的大作,我在旅馆里翻了一下,有些错误是笔

误,如王尚义是‘河南汜水人’,不是‘河南范水人’;如我的远籍是‘云南乌撒’,不是‘云南乌县’。但有些错误似非笔误,而是你对掌故或史实不熟才发生的,如‘忧宗周之陨’不可能是‘夏宗周之陨’;如张化民不可能是台大学生;如‘冲决网罗’(谭嗣同之言)不可能是‘冲决罗网’;如陈序经不可能是‘五四时期’的思想家。另外一些错误是你对背景不详查,就失之武断,如你硬说我应先读过陈序经的书,其实我当时真没读过。原因很简单,借不到也。当时书籍贫乏,昔非今比,找书的困难,非你们所能想像。又如你硬说我隐藏‘大学札记’的记录,其实我写‘我的殷海光’时正在牢中,帮助回忆的资料,实在欠缺,多凭记忆,自有误漏出入也。又如你大量引用的‘文星’‘编辑室报告’,其实你不知道许多根本就不是我写的(许多都是陆啸钊等写的)。如称‘国父’等等,小马我问你,你若熟知我的文字,请问我什么时候用过这种字眼?

正因为你对背景不详查,所以你会发生立脚不稳的论断。你的书写得很用心,但是太嫩了,你的大缺点是在李敖这一行有关的科际训练太弱(你是心理学系的),因此你难以在理论建构上不人云亦云,例如你批评我的文化论,摭拾余英时、林毓生之流的话,就是嫩的结果。

我想你可以感觉到:对你的书,我自始就只抱持‘随小朋友怎么写’的基本原则,我赞助你有百分之百批评李敖的自由。为了这一基本原则,我显得大而化之,例如你访问稿不必得我过目就发表,以致错误不少,都不及更正。如‘调查局局长’而非‘安全局局长’;如‘中国思想史’绝非在我‘没有什么好写的’之列等等,都不在少。

虽然你的书不少瑕疵,但是它究竟是一个小朋友精心写下的作品,有许多见解,也是很突出的。我相信以你的纯真、勤勉,和聪明,你必会有许多好作品陆续问世,我真的相信。

李敖 一九八五年四月五日晨六时十分,在台中大使大饭店”

* * *

匆匆十六年转眼过，李敖在信里提出的批评，我当然全部同意，更一直想找机会坐下来，花点时间用点心，把书好好修正一番，重新出版。可是，十六年的路走得太匆忙太急促，大四下学期开始到台湾华商广告公司上班，担任创意文案一职，找寻商战求生之道；未几转到锦绣出版社的《大地地理杂志》充当旅行记者，背着行囊奔波于泰国、越南、缅甸、寮国等地，探索风土神秘达两年之久；其后替华视到中国大陆拍摄节目《海棠风情》，穿州越省，漫行于山水历历传奇之间。再其后，放洋去也，先而芝加哥，继而麦迪逊；先而硕士，继而博士；先而人子，继而人父；先而学生，继而老师……在步伐惶惶的人生途上，偶尔透过媒体得闻李敖先生的傲世讯息，总觉得被提醒了一下，隐隐记得有一个 incomplete project 在等着我去完成，似乎有一个遥远的、已被实践却又未算圆满的梦仍然在呼唤着我的热情，是的，唉，真的应该坐下来，好好修订《消灭李敖，还是被李敖消灭？》一书，好好重新诠释理想的李敖和李敖的理想。

但偏偏无法达成愿望。真的只是因为抽不出时间吗？细心想，扪心自问，倒也未必。迟迟没有修订这本书的最主要理由，恐怕是因为它代表着我于少年时代的一股热情和一个梦想，里面有可爱的纯真也有可笑的盲动、有值得惊喜的细心也有不可饶恕的粗疏，身为作者，每回翻阅，出现于我眼里的似乎不是文字而是影像，我仿佛看见一个从早到晚蹲在香港狭窄的小房间里看书的少年的熟识身影，忍不住轻拍他的背，打个招呼，喂，是我啊。少年转身，哦，是你？好久不见，怎么变得难以相认？门外人世果真如此荒凉？于是，我无言掩卷，转身而去，一直没有动手修订；我不愿再对少年时代的梦想加以碰触或装饰，想像过的、书写过的、访谈过的，且让它们原封不动地放在那里，即使书本由其他出版社重新出版，亦是如此。记得十六年前初见李敖，曾问他，两岸逐渐开放，为

何他不重游中国大陆以重温旧梦，李敖答道：“小马，你记住我这句话，重温旧梦就是破坏旧梦！”正因我记得李敖的提醒，所以我不愿修改只文半字，所以我让这本书以本来面目现身于十六年后的这个“商周”版本之上。

* * *

然而于这十六年间我其实没跟李敖彻底绝缘，趁着长期在报上撰写专栏之便，我经常向香港年轻读者推介李敖作品，希望多些人阅读他、认识他、欣赏他，我始终相信李敖的狂狷精神有益于年轻人的成长探索，少年而不喜李敖，其迂腐也，不问可知。

一九九七年，我在高信疆先生的支持下替香港《明报》开创了“世纪”人文副刊，趁着主持编务之便，经常刊登李敖以及评论李敖的作品，该年四月底，“商周”出版《李敖回忆录》，我透过长途电话征得李敖同意！以大篇幅予以摘录连载，在香港引起极大轰动。九八年初我离开《明报》，二〇〇〇年四月以客席策划总监身分重新操控“世纪”副刊，翌年，李敖出版长篇小说《上山、上山、爱》，我忍不住故技重施，打电话取得李敖同意，在报上摘录连载这个“白色恐怖下的红色故事”，结果当然再度引发轰动。今年四月，李敖六十六岁，我与设计家刘小康先生合作构思一个名为“李敖六六大顺”的设计展览，打算邀请两岸三地合共六十六位艺术家分别以李敖其人其书为主题，设计六十六款海报和雕塑以供跨海巡回展出，可惜受限于经费，此愿未受，唯望日后再试。

我在香港如此卖力推销李敖，一来固然因为自有所喜，渴望与人分享；二来如前所述，我衷心相信李敖的好斗精神有助于提升年轻人的目光志气；三来由于我在今日的香港和昔日的台湾之间找到若干相似，早于一九九五年我已从美国写信给一位香港朋友，提出我在这方面的观察：

“辉哥：

近日奇寒，趁距离开学教书尚有两周假期，去了一趟旅行，回来后闭门重读李敖旧作！准备于四月廿五日李敖六十大寿时写一篇长文聊以志贺。说也奇怪，读李敖，有时候，读呀读的，竟会由高高大大的李敖联想到矮矮细细的黄毓民！

黄毓民的思想深度与知识广度当然与李敖有相距，然而，他与李敖有两点引起我注意的相似：一、两人皆以骂人闻名，骂起人来，肆无忌惮，情绪性与娱乐性十足；二、两人皆因骂人横披‘狗’名，李敖曾被国民党文化打手骂做‘小疯狗’，黄毓民则被共产党统战打手骂做‘癫狗’。我注意到他们的这两点相似，因为我注意到存在于这两点相似背后的那个 Common Cause；这个‘共因’，简略言之，就是高压政权的泰山压顶。

八、九〇年代介入香港的共产党，与五、六〇年代接管台湾的国民党，的确有着高度的管治同质性，其最大雷同也，在于它们皆试图以一种接近政治学家 Alfred Stepan 所说的‘排除性组合主义’(Exclusionary Corporatism)方式来操作权力；这种方式的最大特征在于积极建立一个垂直式的‘侍从网络’(Clientelist Context)来由上而下地操控各工、农、商等社会部门，进行个别利益交换，并以笼络、分化、牵制等方式防止竞争势力的水平团结及壮大，其结果是将公开的民主政治压缩成暗里的分赃政治和私人政治(专上学生联会秘书长蒙兆达最近便说，新记官员不喜欢光明正大与学生沟通，而只私底下请个别学生出来‘倾偈’)。本地一些企图中港台三边通吃的所谓‘时事评论员’经常开口闭口大骂民主阵营不肯与中方沟通，却总忘记问一句，中方‘受沟’吗？到新记叩门不开门、申请回乡证不批准、提出建议不回应(北大人还叫陆恭蕙看不顺眼请走人呢！……种种皆是事实，种种事实皆显明中方坚持排除异己以彻底摆脱民主力量的牵制。在此情况下，欲与中方进行一般所谓理性论政，其挫折之大，不问可知。

作者序 十六年 李敖梦

于是便出了李敖和黄毓民这种台式疯狗/港式癫狗,以一种疯癫谩骂的论政姿势来取悦大众,引领大众一泄心底郁气闷气。乱世可能出英雄,而在泰山压顶的当儿,英雄往往就是疯/癫狗。

写到这里,忽然想起李敖于卅五年前写信给他的朋友,信末曾有以下一段话,辉哥我在这里信末摘引予你一读,聊作乱世结语:“在环境的极限下,我们少做一分懦夫,我们就该多充一分勇士;能表白一下真我,就少戴一次假面;如果我们能高飞,我们希望飞得像只多谋的九头鸟;如果我们与覆巢同下,我们希望不是一个太狼狈的坏蛋,如果我们在釜底,我们希望不做俎肉,而是一条活生生的游魂!”

于寄出这封信后两年,香港回归了,我的观察没有改变,反而更加确定,因此,我更加积极把李敖“引入”香港,希望处于“后九七”年代的香港人能在李敖的文化斗争经验上寻得若干借镜与启示;曾经有人以为我妄想做“李敖第二”,其实,我只是不希望香港变成台湾第二”,不希望九七后的香港变成八七前的台湾,不希望香港人在白色恐怖压力下呼吸过活。

其实,一个健康的社会不会出现也不应该出现李敖的“疯狗式”表现。

* * *

少年时代的那股“李敖狂热”,不骗你,仍然在我体内燃烧。李敖于我,仍然是一个不解桩谜、待解之谜、欲解之谜,但或许,这需要等待下一个十六年,待我有足够的冷静与训练去重温旧梦和接受破坏旧梦,那时候,再坐下来好好动笔修订《消灭李敖,还是被李敖消灭?》,也不迟。

如今且先原装奉上这部书的十六年前旧貌,然后,我们约定,十六年后,再阅再版,好不好?

关于“胡适评传”

民国四十六年(一九五七)的三月一日,我在“自由中国”杂志上发表了一篇六千多字的文章——“从读‘胡适文存’说起”(现收入“胡适研究”,改题“关于‘胡适文存’”)。文章发表后一年一个月,胡适从美国回来,约我到钱思亮的家里,跟我说:“呵!李先生,连我自己都忘记了、丢光了的著作,你居然都能找得到!你简直比我胡适之还了解胡适之!”

那时我已有给他写本传记的意思,但是我一直没跟他提起。我只提到几部批评他的书,像李季的胡适‘中国哲学史大纲’批判”、叶青(任卓宣)的“胡适批判”、谭天的“胡适与郭沫若”等。对谭天的“胡适与郭沫若”,他根本不知道有这本书;对叶青的“胡适批判”,他回忆说:“二十多年前叶青写完了这部书,寄了一套给我,要我答复,我本来写好了一封信答他,后来一想:叶青在书里说我不必盖棺,论就定了,在他眼中,我已是死掉的人了,死人还能说些什么呢?所以我一直没有理他。”

如今,七年过去了,胡适之从生龙活虎转入墓草久宿,从声容笑貌变成一棺孤骨。但是,每当我在南港的高压电线底下,走上了胡适的坟头,我都彷彿听到一种熟悉的声音在向我感叹:——“我已是死掉的人了,死人还能说些什么呢?”

于是,我又捡起七八年前的心愿,想给胡适写部传。不过这回不再是一本了,我决定给他写一部十本的大传记,我要用这一百二三十万字的大传记,让“死掉的人”重新“活过来”,让他重新“说些

什么”^①也让我们“说些什么”。

我所以发愤由我来写这部传记，另外一个主要的原因是看到别人迟迟不肯动手，或做得实在令人不满意。在胡适生前，我读过胡不归的“胡适之先生传”；在胡适死后，我看过毛子水的“胡适传”。这些简陋的传记都出于胡适的学生之手，基本的姿态都是维护他的，或是只有颂扬没有批评的，同时在史料处理方面又过于粗疏，难免有很多错误。

十多年来，我遍读有关胡适的一切著作，深觉不过是两类而已：一类是近于酷评的(diatribes)；一类是过度颂扬的(eulogy)。两类共有的毛病，是不能用严格的方法训练去接触史料、解释史料。于是，旌旗开处，胡适一出场，喊打与叫好之声此起彼落，胡适一方面被骂得天诛地灭，一方面又被捧得缩地戡天。结果呢，双方的感情因素是满足了，可惜被搬弄的却不是真正的胡适之！

英国的大政治家克伦威尔曾骂给他画像的人说：“画我须是我。”(Paint me as I am.)这句话，可以给任何想给别人“画像”的人做为警戒。胡适之不是轻易被了解的人，所以他也不容易被论断，没有受过严格的方法训练和史学训练的人，没有学会呼吸新时代空气的人，是没有办法给他“画像”的。

做为一个对方法训练和史学训练稍有所知的人、做为一个对新时代空气稍曾呼吸的人，我现在自告奋勇地来做这件大工作。我的目的不仅是“画”胡适之的“像”，并且还要画这个时代的像，我要画出这个时代里的大舞台、画出它的喜剧和悲剧、画出剧里的主

^① 我热烈希望凡是和胡适有关系的人，都能帮助我这个使他“说些什么”的计划。这意思就是说，凡是知道或保存有关胡适的言行、文件、信札、图片、稿本等材料的人，都欢迎能够提供、惠借，好使这部评传增色。在传记文学不发达的中国，在这个动乱的时代，试问能有几部一百二三十万的传记来收入你所知道或保存的材料？所以请你不要错过这个广布流传的机会。

关于“胡适评传”

角和配角、画出它的场地的布景、画出布景后面的众生相，也画出戏台前部的千万只眼睛。

所以，可以这么说，这部“胡适评传”，不该单是胡适之个人的评传，它是时代的评传，它是以胡适为主角之一的时代的评传。

所以，很可能的，许多人看了这部评传会感到惊讶骇异，从正文来看，它可能是文学的；从脚注来看，它可能是历史的^①；从夹缝来看，它可能是无孔不入惊世骇俗的。它的结局是：君子既不喜欢它，小人也不喜欢它，只有跟李敖一个调调儿的，才会喜欢它。

但这都没关系，这都不影响这部评传的方向和进度，一个载沉载沈的传主，被一个乱蹦乱跳的作者来写他、画他、捧他、捶他，这该是中国传记文学史上的新尝试。——只有在新时代里才能肯定这种尝试，只有这种尝试才能延伸另外一个新时代。

民国五十三年(一九六四)二月二十四日胡适死后二周年的深夜

^① 我尽量不在正文里掺入繁琐的历史考订，我的目标是“正文轻快，脚注详细”。这种做法是一种费力不讨好的工作。我所以不能放手写文学式的正文，而要兼顾历史性的脚注，乃是因为有关胡适的基层史料工作还没有人做好，所以我不能自由自在的走史特拉齐(Lytton Strachey)、莫洛亚(Andr Maurois)等人的路。

楔子

理想的中国是一座圣山。

山，在虚无缥缈间。

朝山的香客，流着汗，喘着气，拖着步子，带着数不尽的使徒，走进了虚无缥缈。

他们探径寻幽，在云雾里寻找天光。

多少香客使徒迷了路，在千岩万壑里奔波打转；又多少香客使徒，由于愚昧和躁急，只能展望峨嵋金顶，却越不过那缥缈与虚无。

在朝圣者的群中，胡适是时代里的一名香客，他有他的天路历程。

在班扬笔下的基督徒，有他的刀山火海；在吴承恩笔下的唐三藏，有他的八十一难；在胡佛笔下的威尔逊，有他的心力交瘁的苦炼(ordeal)^①。

做为一个时代里的人，胡适有他的刀山火海、有他的八十一难、有他的心力交瘁的苦炼。

如今，这个香客已倒下，带着他的荣誉与耻辱，他倒下；带着他的诚恳与虚伪，他倒下；带着他的开朗与狭隘、谦和与跋扈、勇迈与懦弱、成功与失败，他倒下。静静的，他接受眼泪的覆盖、接受笑声的淹没、接受历史的评判。——他不能再多嘴，也没有还手之力。

在时代的潮水中，没有人是一个孤岛，不影响潮水或不受潮水

^① 威尔逊是胡适最佩服的人中的一人。我这里用这个 ordeal 是套用胡佛(Herbert Hoover)“威尔逊的苦炼”(The Ordeal of Woodrow Wilson)的书名。

消灭李教

还是被李教消灭

侵蚀。个人的生命是时代的生命,个人的消逝是时代的死亡(至少是部分的死亡)。时代漂来了人像,又漂去了他们,自己也随着远去,或早或迟,一齐静化成历史的潭水——透视了自己,也反照了新的个人与时代。

在这蜕变过程里,往往有新一代的人儿,想从折戟沉沙里、残碑断简里、旧作遗容里,去追摹那些二世之雄的往迹,追寻他们的真相和假面,和那假面背后的精灵。

这里是一次尝试,尝试对一段朝山进香的历史,做一番追摹与追寻。摹寻的结果不但要找出香客的脚步,而且要越过脚印,重新走进那圣山。

目 录

目 录

| | |
|-----------------------|-----|
| 【作者序】 十六年 李敖梦 | 1 |
| ——旧的研究,新的序言 | |
| 关于“胡适评传” | 8 |
| 楔子 | 1 |
| 一 可怜的县太爷(一八四一—一八九五) | 1 |
| 二 可怜的小寡妇(一八七三—一九一八) | 25 |
| 三 半个台湾人(一八九一—一八九五) | 35 |
| 四 被拧肉的时代(一八九五—一九〇四) | 55 |
| 五 “努力做徽骆驼”(一九〇四) | 76 |
| 六 “依跟我来”(一九〇四—一九〇六) | 93 |
| 七 “竞业旬报”(一九〇六—一九〇八) | 114 |
| 八 少年诗人(一九〇七—一九〇九) | 152 |
| 九 “无忘城下盟”(一九〇八—一九〇九) | 167 |
| 十 从逛窑子到上北京(一九〇九—一九一〇) | 184 |
| 十一 李敖这个人! | 205 |
| 十二 从“保守”到激进 | 227 |
| ——李敖政治观的一个转变 | |
| 十三 从全盘到选择 | 240 |
| ——李敖文化观的一个转变 | |
| 十四 “认识我的人,喜欢听我讲的话!” | 257 |
| ——李敖访问记 | |
| 十五 李敖与殷海光 | 270 |

消灭李敖

还是被李敖消灭

| | | |
|----|-----------------|-----|
| 十六 | 李敖与罗素····· | 287 |
| 十七 | 李敖的“林语堂论”····· | 290 |
| 十八 | 札记九则····· | 295 |
| 十九 | 李敖与“编辑室报告”····· | 312 |